

关于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 年 2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6,620.6103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士荣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朱士荣、徐月美夫妇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朱士荣持有公司 3,198.1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31%；徐月美直接持有公司 1,352.2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3%；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8.74% 的股份；另外，徐月美作为湖州智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公司 6.87% 的股份，朱士荣、徐月美合计控制公司 75.60% 的股份。		
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29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绿色新材，证券代码：873769。
备 注	公司近 3 年内不存在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核准、不予注册的情形。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 年 7 月 27 日
辅导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 年 7 月-2023 年 8 月	对公司开展深入的尽职调查，了解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情况等，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详细辅导方案。	通过尽职调查、专题讨论、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 年 8 月-2023 年 9 月	1、进行法规培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	通过集中授课、接受辅导人员自学、专业咨询等方式实施。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0 月	1、进行法规培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2、针对问题提出整改建议，与公司就重点问题进行专门讨论，协商确定并实施整改方案。	通过集中授课、接受辅导人员自学、专题讨论、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等方式实施。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2023 年 10 月-2023 年 11 月	1、对辅导期内的辅导效果进行综合评估，对评估结果与辅导目标尚有差距的环节进行加强； 2、协助公司开展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	通过考试、查验底稿等方式对辅导期间工作进行综合评估。	全体辅导小组成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州绿色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